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81
债券代码:155045 债券简称:18豫园01 债券代码:188429 债券简称:21豫园01
债券代码:163038 债券简称:19豫园01 债券代码:185456 债券简称:22豫园01
债券代码:163172 债券简称:20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技")下属上海复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川投资")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90,210,30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88%,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复川投资累计质押数量为190,210,308股;复星高科技下属上海复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迈投资")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54,184,90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9%,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复迈投资累计质押数量为18,823,680股;复星高科技下属上海艺中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艺中投资")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20,966,01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10%,本次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艺中投资累计质押数量为120,966,012股;复星高科技下属重庆润江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润江置业")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89,257,78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29%,本次办理股票解除质押后,重庆润江置业累计质押数量为0股;复星高科技下属杭州复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复曼")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3,330,71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60%,本次办理股票解除质押后,杭州复曼累计质押数量为0股;复星高科技下属杭州复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复北")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5,363,4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9%,本次办理股票解除质押后,杭州复北累计质押数量为0股;复星高科技下属南京复远越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复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9,251,68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9%,本次办理股票解除质押后,南京复远累计质押数量为0股;复星高科技下属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地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023,403,90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6.24%,本次部分股票质押后,复地投资累计质押数量为889,120,249股。

● 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09,720,6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79%。本次部分股票质押后,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票1,767,690,249股,质押股份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73.36%。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接到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的告知函,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复川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30,470,308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8.5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35%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7月4日
持股数量	190,210,308
持股比例	4.8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股东名称	上海复迈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8,89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1.7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7月4日
持股数量	54,184,903
持股比例	1.3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股东名称	上海艺中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61,66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0.9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8%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7月5日
持股数量	120,966,012
持股比例	3.1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股东名称	重庆润江置业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47,16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2.8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1%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7月5日
持股数量	89,257,789
持股比例	2.2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股东名称	杭州复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6,331,5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2%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7月5日
持股数量	23,330,719
持股比例	0.6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股东名称	南京复远越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3,476,1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5%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7月5日
持股数量	19,251,680
持股比例	0.4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股东名称	杭州复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0,754,4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28%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7月5日
持股数量	15,363,465
持股比例	0.3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2.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情况,具体情况见下文。

二、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如有多名股东、多笔质押的,应逐笔分开披露)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上海复川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190,210,308	否	否	2023年7月6日	2024年1月9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4.88%	偿还债务
上海复迈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18,823,680	否	否	2023年7月6日	2024年1月9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74%	0.48%	偿还债务
上海艺中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120,966,012	否	否	2023年7月6日	2024年1月9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10%	偿还债务
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14,598,541	否	是	2023年7月6日	2025年11月8日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1.43%	0.37%	生产经营
合计		344,598,541							8.84%	

2.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上海复川投资有限公司	190,210,308	4.88%	130,470,308	190,210,308	100.00%	4.88%	0	0	0	0
上海复科投资有限公司	84,389,671	2.16%	0	0	0.00%	0.00%	0	0	0	0
南京复久紫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004,276	1.26%	0	0	0.00%	0.00%	0	0	0	0
上海复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218,663	0.67%	23,205,436	23,205,436	88.51%	0.60%	0	0	0	0
上海艺中投资有限公司	120,966,012	3.10%	61,660,000	120,966,012	100.00%	3.10%	0	0	0	0
重庆润江置业有限公司	89,257,789	2.29%	47,160,000	0	0.00%	0.00%	0	0	0	0
上海复迈投资有限公司	54,184,903	1.39%	38,890,000	18,823,680	34.74%	0.48%	0	0	0	0
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3,403,904	26.24%	874,521,708	889,120,249	86.88%	22.80%	0	0	0	0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3,189,929	1.36%	53,189,929	53,189,929	100.00%	1.36%	0	0	0	0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1,645,795	2.09%	58,570,000	58,570,000	71.74%	1.50%	0	0	0	0
浙江复星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365,163,041	9.36%	365,163,041	365,163,041	100.00%	9.36%	0	0	0	0
SPREAD GRAND LIMITED	131,841,042	3.38%	0	0	0.00%	0.00%	0	0	0	0
上海复昌投资有限公司	48,441,594	1.24%	48,441,594	48,441,594	100.00%	1.24%	0	0	0	0
Phoenix Prestige Limited	24,258,103	0.62%	0	0	0.00%	0.00%	0	0	0	0
杭州复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3,330,719	0.60%	16,331,500	0	0.00%	0.00%	0	0	0	0
南京复远越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251,680	0.49%	13,476,100	0	0.00%	0.00%	0	0	0	0
杭州复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63,465	0.39%	10,754,400	0	0.00%	0.00%	0	0	0	0
上海复颐投资有限公司	9,599,750	0.25%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2,409,720,644	61.79%	1,741,834,016	1,767,690,249	73.36%	45.33%	0	0	0	0

注:截止本公告日,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2.09%股份,通过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复星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科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复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复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Phoenix Prestige Limited、上海复颐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润江置业有限公司、南京复久紫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复远越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昌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艺中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川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迈投资有限公司、Spread Grand Limited17家企业持有公司59.70%股份,合计持有公司61.79%股份。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17家企业为一致行动人。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69,534,360股,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19.49%,占公司总股本的12.04%,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162,000万元;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843,534,360股,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35.01%,占公司总股本的21.63%,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275,470万元。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

2、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法律、行政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5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7,177,5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本次股份补充质押后,陈庆堂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43,5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49.90%,占公司总股本的9.97%。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庆堂先生、福建天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投资")、陈庆昌先生、陈加成先生、柯玉彬先生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3,471,2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90%。本次股份补充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56,722,975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39.54%,占公司总股本的13.01%。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用途
陈庆堂	是	3,450,000	否	是	2023年7月7日	2024年1月17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6%	0.79%	补充质押
陈庆堂	是	3,550,000	否	是	2023年7月7日	2024年1月19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7%	0.81%	补充质押
合计	/	7,000,000	/	/	/	/	/	8.03%	1.61%	/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补充质押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庆堂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马投资、陈庆昌先生、陈加成先生、柯玉彬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陈庆堂	87,177,557	19.99%	36,500,000	43,500,000	49.90%	9.97%	0	0	0	0
天马投资	54,353,026	12.46%	11,470,000	11,470,000	21.10%	2.63%	0	0	0	0
陈庆昌	1,806,375	0.41%	1,752,975	1,752,975	97.04%	0.40%	0	0	0	0
陈加成	50,800	0.01%	0	0	0	0	0	0	0	0
柯玉彬	83,475	0.0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43,471,233	32.90%	49,722,975	56,722,975	39.54%	13.01%	0	0	0	0

注:比例合计数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陈庆堂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1,752,975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1.22%,占公司总股本的0.40%,对应融资余额1,000万元;未来一年以内(含一年,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54,97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38.31%,占公司总股本的12.60%,对应融资余额37,587万元。具体以实际办理股票解除质押登记情况为准。

陈庆堂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马投资、陈庆昌先生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以上质押股份所对应的融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收入、自有资金、股票分红、投资收益、个人薪酬等收入。

2、陈庆堂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天马投资、陈庆昌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和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的情况;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性、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的情况。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者其他保障用途。

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八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3-031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增值税退税及其他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收到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款以及其他政府补助资金共计9,668,889.06元(数据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补助的主体	发放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金额	补助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门头沟区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23年2-6月	2,243,540.45	财税【2011】100号	是	是
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妙峰山镇人民政府	2022年招引企业重大奖励	2023年6月	3,500,000.00	门政发【2020】20号	是	否
公司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升规稳规创新奖励	2023年5月	300,000.00	《2023年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资金实施指南(第一批)》	是	否
公司	北京市门头沟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国高新企业"社保500元补助"项目	2023年3月	138,500.00	门头沟"二十条"	是	否
公司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知识产权资助金	2023年5月	600.00	京知局〔2021〕198号	是	否
北京竞业达数字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23年1-6月	3,432,248.61	财税【2011】100号	是	是
北京竞业达数字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社会保险中心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023年2月	4,000.00		是	否
上海竞业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区财政局	崇明区财政企业扶持资金	2023年5月	50,000.00		是	否
合计				9,668,889.06			

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系现金形式,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1-6月收到增值税退税款及政府补助9,668,889.06元,预计将会增加2023年度公司税前利润,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所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或资产转移证明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简称:坤泰股份 证券代码:001260 编号:2023-037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保本型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3年4月6日,公司使用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的"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YT00314)",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3年7月7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4,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24,109.5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关联关系
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3年03月10日	2023年06月08日	3.12%	是	307,726.03	无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4371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	2023年03月28日	2023年06月26日	3.15%	是	466,027.40	无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YT00314)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型	4,000	2023年04月07日	2023年07月07日	3.25%	是	324,109.59	无
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收益凭证-融发42号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000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10月23日	3.5%	否	一	无
5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3年6月16日	2023年09月14日	1.60%或3.00%或3.10%	否	一	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7,000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三、备查文件

1、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102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增提起诉讼的公告》。现将案件诉讼进展披露如下:

(一)该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序号	原告	被告	诉讼金额	案由概述	进展
案件十二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1.92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十三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0.58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二)历次起诉情况及进展

序号	原告	被告	诉讼金额	案由概述	进展
案件一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1.76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二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0.79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三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2.20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四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0.71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五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0.61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六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1.41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七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1.16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八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0.95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九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1.12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十	宋都集团	致中和实业、和业投资	暂合计1.53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案件十一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俞建午先生	暂合计0.95亿元	原告认为,因被告未按约还本付息致使原告被银行划扣,被告应归还代偿款及利息损失。	法院已诉调立案,进入诉前调解程序

公司将继续关注案件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债券代码:111011 债券简称:冠盛转债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Alpha Holding Ventures Limited(以下简称"Alpha")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9,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58%。Alpha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质押后,其累计质押数量为9,88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51.46%。

New Fortune International Group Ltd.(以下简称"New Fortune")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2,1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35%。New Fortune本次办理部分股份质押后,其累计质押数量为6,27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51.48%。

●周家儒、ZHANG Mengli(章孟丽)和Richard Zhou(周隆盛)共同控制公司,三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ZHANG Mengli(章孟丽)女士持有New Fortune70.44%股权,Richard Zhou(周隆盛)先生持有ALPHA100%股权,控股股东周家儒直接持有公司31.45%股份,并通过温州大成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邦")间接持有公司0.06%股份,Alpha、New Fortune、大成邦为控股股东周家儒的一致行动人。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7日获悉Alpha、New Fortune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Alpha	否	9,880,000	首发限售股	否	2023/7/6	2023/12/22	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51.46	5.96	自身融资需求
New Fortune	否	6,270,000	首发限售股	否	2023/7/6	2023/12/22	信银(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51.48	3.78	自身融资需求
合计	–	16,150,000	–	–	–	–	–	51.47	9.74	–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Alpha	19,200,000	11.58	0	9,880,000	51.46	5.96	9,880,000	0	9,320,000	0
New Fortune	12,180,000	7.35	0	6,270,000	51.48	3.78	6,270,000	0	5,910,000	0
周家儒	52,144,000	31.45	0	0	0	0	0	0	52,144,000	0
大成邦	96,000	0.06	0	0	0	0	0	0	96,000	0
合计	83,620,000	50.44	0	16,150,000	51.47	9.74	16,150,000	0	67,470,000	0

二、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公司

Alpha、New Fortune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风险。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Alpha、New Fortune将采取提前还款措施积极应对,并及时通知公司,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6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不超过3亿元(含3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2022年11月18日,公司提前归还了1,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2023年01月13日,公司提前归还了3,5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023年03月22日,公司提前归还了1,5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023年04月13日,公司提前归还了5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023年07月7日,公司提前归还了23,5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